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YANTAI SHUANGTA FOOD CO., LTD

（山东省招远市金岭镇寨里）

2011年半年报报告



二〇一一年八月三日

重要提示

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3、公司董事长杨君敏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隋君美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云龙先生声明：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4、公司 201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目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第二节	股东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7
第三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0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财务报告	30
第七节	备查文件目录	80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名称

中文名称：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YANTAI SHUANGTA FOOD CO., LTD

中文简称：双塔食品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杨君敏

三、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师恩战	李娜君
联系地址	山东省招远市金岭镇寨里	山东省招远市金岭镇寨里
电话	(0535) 8070881	(0535) 8070881
传真	(0535) 8070881	(0535) 8070881
电子信箱	shuangtashipin@sohu.com	shuangtashipin@sohu.com

四、 公司注册地址：山东省招远市金岭镇寨里

公司办公地址：山东省招远市金岭镇寨里

邮政编码：265404

公司互联网网址：www.shuangtafensi.com

电子信箱：shuangtashipin@sohu.com

五、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网址：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双塔食品

股票代码：002481

七、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2年9月10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招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10年12月14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70600400001911

税务登记号码：370685613415196

组织机构代码：61341519-6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36号环球贸易中心A座12层

八、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
总资产（元）	902,533,197.35	865,025,996.77	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58,597,369.77	749,934,754.49	1.16%
股本（股）	120,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32	12.50	-49.44%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78,422,985.94	165,128,869.29	68.61%
营业利润（元）	32,099,537.54	20,951,093.66	53.21%

利润总额（元）	31,407,579.65	21,289,096.92	4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662,615.28	18,014,295.44	4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7,276,579.39	17,689,371.84	54.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22	0.4003	-44.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22	0.4003	-44.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3%	11.82%	-8.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1%	11.61%	-8.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6,276,867.91	56,436,921.46	35.1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4	0.94	-31.91%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44,263.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0,805.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499.92
所得税影响额	77,993.78
合计	-613,964.11

第二节 股东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 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2011年2月18日公司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0年末公司总股本6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3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18,000,000元，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102,779,076.39元转入下一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10股，转增后，公司资本公积金由555,139,551.61元减少为495,139,551.61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增加至120,000,000股。报告期末，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5,000,000	75.00%			45,000,000		45,000,000	90,000,000	75.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4,000,000	73.33%			44,000,000		44,000,000	88,000,000	73.3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4,000,000	73.33%			44,000,000		44,000,000	88,000,000	73.33%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1,000,000	1.67%			1,000,000		1,000,000	2,000,000	1.67%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000,000	1.67%			1,000,000		1,000,000	2,000,000	1.67%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5,000,000	25.00%			15,000,000	15,000,000	30,00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25.00%			15,000,000	15,000,000	30,000,000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0,000,000	100.00%			60,000,000	60,000,000	120,000,000	100.00%

二、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1,16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招远市君兴投资管理中心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53%	46,240,000	46,240,000	0	
招远金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30%	20,760,000	20,760,000	0	
北京怡合财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3%	6,400,000	6,400,000	0	
阳江市金科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7%	5,600,000	5,600,000	0	
北京巨龙环球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0%	4,800,000	4,800,000	0	
上海裕坤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0%	4,200,000	4,200,000	0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2.18%	2,615,793	0	0	
冠基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7%	2,000,000	2,000,000	0	
中国民生银行—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1.14%	1,363,076	0	0	
中国建设银行—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1.14%	1,362,937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	2,615,79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民生银行—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 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63,07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	1,362,937	人民币普通股
贺秀香	459,530	人民币普通股
陈孝红	318,0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少华	280,121	人民币普通股
李伟	265,638	人民币普通股
陈志高	219,478	人民币普通股
王秋云	214,400	人民币普通股
郭勇	185,3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 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与上述股东均无关联关系，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第三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换届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已变动人员情况如下：

离职人员	原职务	新聘人员	职务
陈晓宇	副董事长、董事	李玉林	董事、总经理
田惠敏	董事	邵万斌	董事
陈本安	独立董事	赵学伟	独立董事
宋全安	独立董事	王盛军	独立董事
任磊	独立董事	张君	独立董事
韩振帮	董事会秘书	师恩战	副总经理、代董事会秘书

1、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2011年5月12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提名杨君敏先生、李玉林先生、张代敏先生、隋君美女士、杨东敏先生、邵万斌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赵学伟先生、王盛军先生和张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2011年5月12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提名王美荣女士、马菊萍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

议。2011 年 5 月 28 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马殿云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3、2011 年 5 月 30 日，经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选举杨君敏先生、李玉林先生、张代敏先生、隋君美女士、杨东敏先生、邵万斌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王美荣女士、马菊萍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马殿云女士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4、2011 年 5 月 30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选举杨君敏先生为公司董事长；聘任李玉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隋君美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聘张代敏先生、师恩战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指定师恩战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同日，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选举王美荣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上述选举及聘任详情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新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1) 李玉林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曾任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

李玉林先生现在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招远金都投资有限公司的出资额为 23 万元，出资比例为 1.15%。除此之外，李玉林先生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并且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者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 邵万斌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曾任招远市金岭金矿职员，招远市金岭金矿机动科副科长、科长，招远市金岭金矿副矿长。现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止目前，邵万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任职于招远市金岭金矿。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3) 赵学伟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招远市大河金矿，招远市道头律师服务所律师，招远市玲珑律师事务所律师，招远市金都律师事务所律师，山东鼎然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赵学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4) 王盛军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中国物资储运总公司大连公司，大连联合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律师，辽宁同人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通商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颐和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北京创天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现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王盛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5) 张君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

南京交通技术学校教师，江苏兴良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江苏德永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江苏天宇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合伙人。现任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合伙人，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张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6) 师恩战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中国日报记者、齐鲁晚报记者、蓬莱日报记者，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2011 年 7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现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师恩战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回顾

2011年上半年，公司在面临CPI不断上涨、国内食品安全不容乐观的大形势下，紧紧围绕公司制定的年度既定目标，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优化和改进管理标准化体系，提升管理水平。

销售方面：公司紧紧抓住国家“调结构、转方式”的政策机遇，大力开展销售渠道、终端、网络等基础建设工作，适时调控产品价格，加大品牌宣传力度，不断完善业绩考核制度，进一步调动了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对销售旺季的产销工作，提前安排，合理调度，并加大对新产品的推广力度，从而为做好报告期及今年旺季销售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为公司业绩提高创造条件。2011年7月23日，公司订货会预订效果好，订单金额累计达到4415.00万元，较2010年产品订货会订单金额增长了约120%。

生产方面：公司加强在大宗原料采购的话语权，合理调控采购成本。以食品安全为重心，加快生产自动化升级，严格按照生产工艺流程，加强员工培训和6s管理，全面开展质量管理和成本控制。

新品研发：公司不断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通过加快建设技术中心，促进了新产品的研发及储备，保证了销售旺季生产销售的需要，并为实现公司品牌战略，满足市场需求，完善产品系列，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创造了有利条件。

根据公司发展，积极推动公司募投项目和其他项目建设，“年产2万吨粉丝项目”正在加紧建设之中；“年产8000吨食用蛋白项目”已建设完成二分之一产能；其余项

目都在按照既定计划施工建设。

由于上半年国家大力整顿食品安全，整个食品行业的需求受到一定的影响，对整个食品行业来说也是一次洗牌、整合的过程，市场份额将进一步向大企业大品牌集中。公司将紧紧抓住这一机遇，继续抢占市场份额，将有助于公司实现经营业绩快速增长，最终实现全年业绩的增长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销售收入 278,422,985.94 元，同比增长 68.61%；实现净利润 26662615.28 元，同比增长 48.01%。

（二）主营业务范围及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范围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杂豆、薯类粉丝（条）及淀粉，主导产品为双塔牌龙口粉丝。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

2、主要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粉丝	17,767.77	13,739.89	22.67%	15.18%	14.75%	6.12%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纯豆粉丝	7,529.72	5,509.33	26.83%	-1.81%	-2.19%	0.28%
杂粮粉丝	5,696.74	4,845.70	14.94%	31.16%	28.90%	1.49%
红薯粉丝	4,541.31	3,384.87	25.46%	32.98%	31.11%	1.06%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国内	23,093.78	80.39%
国外	4,748.52	27.97%

(三)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变动说明

1、资产负债状况

项目	2010 年度	2011 年 6 月	本期比上年增减 (%)
货币资金	372,104,583.31	252,751,551.11	-32.08%
预付款项	72,689,237.03	95,331,673.22	31.15%
其他应收款	3,020,900.67	4,025,563.30	33.26%
在建工程	22,922,628.82	118,033,257.99	414.92%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30,000,000.00	-25.00%
应付账款	14,690,556.05	71,888,430.72	389.35%
其他应付款	20,464,871.59	4,391,792.16	-78.54%
应交税费	9,649,178.34	289,828.47	-97.00%
实收资本	60,000,000.00	120,000,000.00	100.00%

(1) 货币资金本期比期初减少 32.08%，主要为公司本期采购加拿大豌豆及公司年产 2 万吨分析项目、粉丝生产中废料、粉渣综合利用项目和年产 8000 吨食用蛋白项目建设投入。

(2) 预付款项本期比期初增加 31.15%，主要为公司本期年产 2 万吨分析项目、粉丝生产中废料、粉渣综合利用项目和年产 8000 吨食用蛋白项目建设预付款。

(3) 其他应收款本期比期初增加 33.26%，主要为公司认购招远市供电公司电费款及公司业务员出差备用金增加所致。

(4) 在建工程本期比期初增加 414.92%，主要为公司年产 2 万吨分析项目、粉丝生产中废料、粉渣综合利用项目和年产 8000 吨食用蛋白项目建设。

(5) 短期借款本期比期初减少 25.00%，主要为公司短期借款偿还。

(6) 应付账款本期比期初增加 389.35%，主要为公司采购加拿大豌豆应付款。

(7) 其他应付款本期比期初减少 78.54%，主要是公司年产 2 万吨粉丝项目征地税款缴纳 1720.00 万元。

(8) 应交税费本期比期初较少 97.00%，主要是公司本期缴纳年产 2 万吨粉丝项目征地税及其他地税税金所致。

(9) 实收资本本期比期初增加 100%，主要为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十股转增十股”所致。

2、现金流量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276,867.91	76,276,867.91	56,436,921.46	56,436,921.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552,466.23	-167,552,466.23	-15,930,711.45	-15,930,711.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77,433.88	-28,077,433.88	-25,284,961.15	-25,284,961.1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0.64	0.64	0.94	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同比增加 1983.99 万元，增长 35.15%，主要为公司公司订货会预订效果良好，营业回款较多。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同比减少 15162.18 万元，减少 951.76%，主要为公司年产 2 万吨分析项目、粉丝生产中废料、粉渣综合利用项目和年产 8000 吨食用蛋白项目建设投资。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同比减少 279.25 万元，减少 11.04%，主要为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 1800.00 万元所致。

(四) 盈利能力分析

1、毛利率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
总资产(元)	902,533,197.35	865,025,996.77	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58,597,369.77	749,934,754.49	1.16%
股本(股)	120,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32	12.50	-49.44%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78,422,985.94	165,128,869.29	68.61%
营业利润(元)	32,099,537.54	20,951,093.66	53.21%
利润总额(元)	31,407,579.65	21,289,096.92	4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662,615.28	18,014,295.44	4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7,276,579.39	17,689,371.84	54.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22	0.4003	-44.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22	0.4003	-44.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3%	11.82%	-8.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1%	11.61%	-8.00%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粉丝	17,767.77	13,739.89	22.67%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纯豆粉丝	7,529.72	5,509.33	26.83%
杂粮粉丝	5,696.74	4,845.70	14.94%
红薯粉丝	4,541.31	3,384.87	25.46%

2、费用情况分析

	2011年1-6月份	2010年1-6月份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8409573.55	5,628,061.77	49.42%
管理费用	11122588.03	8,024,271.91	38.61%
财务费用	-1812342.67	3,358,758.11	-153.96%

公司本期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产品销量增加,出口收入增长,产品运费、差旅费、进场条码费相应增加所致。

公司本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大,主要原因包括公司审计费及验资费偿付,造成上市费用增加;公司土地使用税、房产税的缴纳,造成税金增加较多;公司运输车辆增加,造成车辆费用、维修费增加。

公司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较少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银行借款较去年同期大幅减少,公司银行存款较充裕,利息支出相对减少,利息收入增加。

(五)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		55,279.27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306.6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659.1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659.1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659.1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2万吨粉丝项目	否	21,470.38	21,470.38	13,891.67	16,541.52	77.04%	2012年03月31日	0.00	否	否	
粉丝生产中废料、粉渣综合利用项目	否	4,234.00	4,234.00	1,900.40	2,141.79	50.59%	2011年12月31日	0.00	否	否	
年产8000吨食用蛋白项目	否	3,100.00	3,100.00	1,513.64	1,798.66	58.02%	2011年12月31日	0.0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8,804.38	28,804.38	17,305.71	20,481.97	-	-	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13,671.43	13,671.43	4,000.00	13,671.43	1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8,000.00	8,000.00		8,000.00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1,671.43	21,671.43	4,000.00	21,671.43	-	-	0.00	-	-								
合计	-	50,475.81	50,475.81	21,305.71	42,153.40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 2010 年 9 月 21 日发行股票上市，年产 2 万吨粉丝项目的建设期为 18 个月，粉丝生产中废料、粉渣综合利用项目和年产 8000 吨食用蛋白项目的建设工期，均为 12 个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批准，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投资粉丝生产中废料、粉渣综合利用和年产 8000 吨食用蛋白等项目，上述项目的资金需要量分别为 42,340,000.00 元、31,000,000.00 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与粉丝生产中废料、粉渣综合利用项目相关的支出累计金额为 2141.79 万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与年产 8000 吨食用蛋白项目相关的支出累计金额为 1798.66 万元。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批准，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提前归还贷款 136,714,266.08 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全部归还贷款。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批准，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0.00 元，其中 53,000,000.00 元用于偿还即将到期的用于农产品采购的银行承兑汇票，27,000,000.00 元用于原材料采购。																	
募集资金	不适用																	
募集资金	不适用																	
募集资金	不适用																	
用闲置募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本公司年产 2 万吨粉丝项目的建设期为 18 个月，粉丝生产中废料、粉渣综合利用项目和年产 8000 吨食用蛋白项目的建设工期，均为 12 个月。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175231592.69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41984977.06 元，以定期存单方式存放及存单利息 133246615.63 元，同保荐机构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三家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175231592.69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41984977.06 元，加上以定期存单方式存放的部分募集资金 133246615.63 元。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25%;">开户行名称</td> <td style="width: 25%;">银行账号</td> <td style="width: 25%;">专用账户用途</td> <td style="width: 25%;">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td> </tr> <tr> <td>农业银行招远市支行</td> <td>15365101040022894</td> <td>年产 2 万吨粉丝项目</td> <td>40,540,617.57</td> </tr> </table>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专用账户用途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农业银行招远市支行	15365101040022894	年产 2 万吨粉丝项目	40,540,617.57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专用账户用途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农业银行招远市支行	15365101040022894	年产 2 万吨粉丝项目	40,540,617.57															

	兴业银行烟台分行	378010100100042318	粉丝生产中废料、粉渣综合利用项目	1,040,228.54	
	建设银行招远支行	37001666280050153352	年产 8000 吨食用蛋白项目	404,130.95	
	合 计			41,984,977.06	
	以定期存单方式存放部分募集资金，并同保荐机构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三家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详细情况见下表：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入日期	期限	金额
	农行招远市支行	15-365101140007001	2011-6-30	3 个月	50,000,000.00
	农行招远市支行	15-365101140006995	2011-6-30	6 个月	50,000,000.00
	兴业银行烟台分行	378010100200038570	2011-3-27	3 个月	10121615.63
	兴业银行烟台分行	378010100200038458	2010-12-27	6 个月	10125000.00
	建设银行招远支行	37001666280049490018	2011-6-28	3 个月	10,000,000.00
	建设银行招远支行	37001666280049490018	2011-4-8	3 个月	3,000,000.00
	合 计				133,246,615.63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使用和监管执行情况良好				

(六)、对 2011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1 年 1-9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小于 50%			
2011 年 1-9 月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	30.00%	~~	50.00%
2010 年 1-9 月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622,343.35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董事会关于业绩变动、亏损、扭亏为盈的原因说明。如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应当予以声明并对可能造成的影响进行合理分析。			

(七)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七次会议，分别是：

1、2011年1月24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杨君敏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提交的《201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 (2)、《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公司201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4)、《公司201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6)、《公司201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关于公司2011年银行短期贷款额度的议案》;
- (9)、《关于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10)、《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11)、《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 (12)、《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1年1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2011年3月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举行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投资生物科技产业园建设项目的议案》。

该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1年3月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2011年4月13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4、2011年4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 (2)、《废料再利用生产生物有机肥项目的议案》

该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1年4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5、2011年5月1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君敏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关于贷款审批权限授权的议案》；
- (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1年5月1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6、2011年5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授权委托2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 (2)、《关于确定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3)、《关于确定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4)、《关于确定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5)、《关于确定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6)、《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 (7)、《关于聘任隋君美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8)、《关于聘任张代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9)、《关于聘任师恩战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10)、《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 (11)、《关于指定公司副总经理师恩战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 (12)、《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该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1年5月3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7、2011年6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的意向议案》。

该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1年6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八)、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董事会秘书是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负责人，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日常事务，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以促进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良好的关系和互动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举行了2010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董事长、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独立董事及保荐代表人就2010年度公司业绩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了坦诚友好的交流，并回答了投资者提出的问题，认真听取了投资者提出的宝贵意见和建议，使投资者进一步增强了对公司的了解和认知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相关规定，通过制定信息披露报纸及网站，准确及时披露公司应披露信息；详细回复投资者来电，就公司生产经营、未来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沟通交流，并记录下主要交流内容，采纳好的建议。

（九）、内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办按照《内部审计准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等相关要求，制定了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公司审计办按照《2011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对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2011 年第一季度及半年度财务报告、公司 2011 年上半年关联交易、信息披露、购买及出售资产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对 2010 年度公司存在的问题与风险进行了监督整改，并达到了控制效果。为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和经营活动发挥了监督作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公司运作，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并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同时还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年报信息差错追究制度》等，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规章制度。

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二、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情况

根据2011年2月18日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201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总股本由60,000,000股增至120,000,000股。上述分配方案已于2011年3月2日执行完毕。

三、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尽兴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及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也没有发生从事证券投资的情况。

六、公司不存在报告期内发生及以前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资产收购、企业合并的事项。

七、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与关联方非经营性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事项，不存在资产收购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的情况。

八、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对外担保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和《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我们作为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对外担保情况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了审慎调查，我们认为：

（1）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包括经营性和非经营性资金）的情况，也没有其他变相方式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 2、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本公司持股 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3）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零。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情况。

（4） 公司能够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建立了防范大股东占有资金及对外担保的机制，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 and 关联方资金占用风险。

九、公司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分别上报深交所《声明与承诺书》：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并就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履行义务、接受交

易所监管、出售所持本公司股票等方面均作出了承诺。就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履行义务、接受交易所监管、出售所持本公司股票等方面均作出了承诺。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十、报告期内，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没有发生自愿追加延长股份限售期、设定或提高最低减持价格等股份限售承诺的情况。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受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没有被采取司法强制措施的情况。

十二、信息披露索引

序号	公告时间	公告内容
2011-001	2011年1月12日	2010年度业绩修正公告
2011-002	2011年1月12日	签订重大采购合同的公告
2011-003	2011年1月26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004	2011年1月26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005	2011年1月26日	关于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1-006	2011年1月26日	关于2010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2011-007	2011年1月26日	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1-008	2011年1月26日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1-009	2011年2月19日	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1-010	2011年2月23日	201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11-011	2011年3月3日	签订采购合同的公告
2011-012	2011年3月4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013	2011年3月4日	关于投资生物科技产业园建设项目的公告
2011-014	2011年3月7日	关于对公司产品提价的公告

2011-015	2011年3月15日	关于签订厂房及机器设备租赁合同的公告
2011-016	2011年3月18日	签订采购合同的公告
2011-017	2011年4月14日	2011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2011-018	2011年4月30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019	2011年4月30日	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
2011-020	2011年4月30日	关于投资废料再利用生产生物有机肥项目的公告
2011-021	2011年5月14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022	2011年5月14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023	2011年5月14日	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1-024	2011年5月31日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1-025	2011年5月31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026	2011年5月31日	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的公告
2011-027	2011年5月31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028	2011年6月8日	于年产8000吨食用蛋白项目进展情况的公告
2011-029	2011年6月9日	签订采购合同的公告
2011-030	2011年6月15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031	2011年6月15日	收购资产的意向公告
2011-032	2011年6月23日	关于对公司产品提价的公告

第六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2,751,551.11	252,751,551.11	372,104,583.31	372,104,583.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4,222,707.11	34,222,707.11	35,624,679.01	35,624,679.01
预付款项	95,331,673.22	95,331,673.22	72,689,237.03	72,689,237.0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025,563.30	4,025,563.30	3,020,900.67	3,020,900.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9,092,106.86	229,092,106.86	189,284,818.81	189,284,818.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15,423,601.60	615,423,601.60	672,724,218.83	672,724,218.83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9,084,290.63	119,084,290.63	118,859,794.46	118,859,794.46
在建工程	118,033,257.99	118,033,257.99	22,922,628.82	22,922,628.8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9,310,630.88	49,310,630.88	49,836,611.27	49,836,611.2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9,408.93	139,408.93	143,509.19	143,509.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2,007.32	542,007.32	539,234.20	539,234.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7,109,595.75	287,109,595.75	192,301,777.94	192,301,777.94
资产总计	902,533,197.35	902,533,197.35	865,025,996.77	865,025,996.77

法定代表人：杨君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隋君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云龙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1,888,430.72	71,888,430.72	14,690,556.05	14,690,556.05
预收款项	22,295,653.06	22,295,653.06	19,012,752.27	19,012,752.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224,150.77	8,224,150.77	4,177,106.11	4,177,106.11
应交税费	289,828.47	289,828.47	9,649,178.34	9,649,178.3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391,792.16	4,391,792.16	20,464,871.59	20,464,871.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01,611.04	501,611.04	501,611.04	501,611.04
流动负债合计	137,591,466.22	137,591,466.22	108,496,075.40	108,496,075.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6,344,361.36	6,344,361.36	6,595,166.88	6,595,166.88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44,361.36	6,344,361.36	6,595,166.88	6,595,166.88
负债合计	143,935,827.58	143,935,827.58	115,091,242.28	115,091,242.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资本公积	495,139,551.61	495,139,551.61	555,139,551.61	555,139,551.6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016,126.49	14,016,126.49	14,016,126.49	14,016,126.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9,441,691.67	129,441,691.67	120,779,076.39	120,779,076.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8,597,369.77	758,597,369.77	749,934,754.49	749,934,754.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02,533,197.35	902,533,197.35	865,025,996.77	865,025,996.77

法定代表人：杨君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隋君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云龙

利润表

编制单位：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 月-6 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278,422,985.94	278,422,985.94	165,128,869.29	165,128,869.29
其中：营业收入	278,422,985.94	278,422,985.94	165,128,869.29	165,128,869.2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6,323,448.40	246,323,448.40	144,177,775.63	144,177,775.63
其中：营业成本	227,079,685.18	227,079,685.18	125,182,654.70	125,182,654.7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05,456.83	1,505,456.83	1,596,435.76	1,596,435.76
销售费用	8,409,573.55	8,409,573.55	5,628,061.77	5,628,061.77
管理费用	11,122,588.03	11,122,588.03	8,024,271.91	8,024,271.91
财务费用	-1,812,342.67	-1,812,342.67	3,358,758.11	3,358,758.11
资产减值损失	18,487.48	18,487.48	387,593.38	387,593.3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 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32,099,537.54	32,099,537.54	20,951,093.66	20,951,093.66
加：营业外收入	524,304.79	524,304.79	653,911.22	653,911.22
减：营业外支出	1,216,262.68	1,216,262.68	315,907.96	315,907.9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 置损失	1,044,263.33	1,044,263.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号填列)	31,407,579.65	31,407,579.65	21,289,096.92	21,289,096.92
减：所得税费用	4,744,964.37	4,744,964.37	3,274,801.48	3,274,801.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26,662,615.28	26,662,615.28	18,014,295.44	18,014,295.44

法定代表人：杨君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隋君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云龙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 月-6 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7,911,431.83	317,911,431.83	229,195,851.43	229,195,851.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3,059.85	2,773,059.85	855,451.08	855,451.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684,491.68	320,684,491.68	230,051,302.51	230,051,302.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0,470,314.22	200,470,314.22	125,771,400.91	125,771,400.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917,278.71	14,917,278.71	21,406,108.17	21,406,108.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297,797.91	21,297,797.91	18,080,811.84	18,080,811.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22,232.93	7,722,232.93	8,356,060.13	8,356,060.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407,623.77	244,407,623.77	173,614,381.05	173,614,381.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276,867.91	76,276,867.91	56,436,921.46	56,436,921.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7,552,466.23	167,552,466.23	15,930,711.45	15,930,711.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552,466.23	167,552,466.23	15,930,711.45	15,930,711.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552,466.23	-167,552,466.23	-15,930,711.45	-15,930,711.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34,714,266.07	34,714,266.0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	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34,914,266.07	34,914,266.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40,000,000.00	57,000,000.00	5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077,433.88	18,077,433.88	3,199,227.22	3,199,227.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077,433.88	58,077,433.88	60,199,227.22	60,199,227.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77,433.88	-28,077,433.88	-25,284,961.15	-25,284,961.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353,032.20	-119,353,032.20	15,221,248.86	15,221,248.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2,104,583.31	372,104,583.31	43,042,948.66	43,042,948.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2,751,551.11	252,751,551.11	58,264,197.52	58,264,197.52

法定代表人： 杨君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隋君美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云龙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月-6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本 期 金 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555,139,551.61			14,016,126.49		120,779,076.39		749,934,754.49		749,934,754.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555,139,551.61			14,016,126.49		120,779,076.39		749,934,754.49		749,934,754.4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0	-60,000,000.00					8,662,615.28		8,662,615.28		8,662,615.28
（一）净利润								26,662,615.28		26,662,615.28		26,662,615.2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6,662,615.28		26,662,615.28		26,662,615.2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8,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0,000,000.00	-60,000,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七）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495,139,551.61			14,016,126.49		129,441,691.67		758,597,369.77		758,597,369.77

法定代表人：杨君敏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隋君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云龙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2010 年 金 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000,000.00	17,346,851.61			8,641,971.76		72,411,683.81		143,400,507.18		143,400,507.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	17,346,851.61			8,641,971.76		72,411,683.81		143,400,507.18		143,400,507.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537,792,700.00			5,374,154.73		48,367,392.58		606,534,247.31		606,534,247.31
（一）净利润								53,741,547.31		53,741,547.31		53,741,547.3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3,741,547.31		53,741,547.31		53,741,547.3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	537,792,700.00							552,792,700.00		552,792,7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5,000,000.00	537,792,700.00							552,792,700.00		552,792,7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5,374,154.73		-5,374,154.73				
1.提取盈余公积						5,374,154.73		-5,374,154.7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七）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555,139,551.61			14,016,126.49		120,779,076.39		749,934,754.49		749,934,754.49

法定代表人：杨君敏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隋君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云龙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系由烟台市招远龙口粉丝加工总厂和昌富利（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粉丝”）于 1992 年 9 月 7 日经山东省人民政府外经贸鲁府烟字[1992]2289 号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核准成立，并于 1992 年 9 月 10 日在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2008 年 4 月 8 日，商务部以商资批[2008]491 号文件批准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外资比例低于 25%），并颁发了商外资资审 A 字[2008]0064 号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华粉丝成立初始注册资本为 205 万美元，其中：烟台市招远龙口粉丝加工总厂出资 105 万美元，占 51.22%，投入资产包括厂房、机械设施等实物资产；香港昌富利贸易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100 万美元，占 48.78%。

2003 年 6 月经金华粉丝董事会决议，烟台市招远龙口粉丝加工总厂以货币资金 38 万元人民币，折合 4.6 万美元增加出资。增资后，金华粉丝注册资本变更为 209.60 万美元。

2004 年 6 月经金华粉丝董事会决议，烟台市招远龙口粉丝加工总厂以货币资金 60 万元人民币，折合 7.25 万美元增加出资。增资后，金华粉丝注册资本变更为 216.85 万美元。

2006 年 4 月经金华粉丝董事会决议，双方股东增加出资，其中：烟台市招远龙口粉丝加工总厂以货币资金 1,600 万元人民币，折合 200 万美元增加出资；昌富利（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增资 200 万美元。增资后，金华粉丝注册资本变更为 616.85 万美元，其中：烟台市招远龙口粉丝加工总厂出资 316.85 万美元，占 51.37%；昌富利（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出资 300 万美元，占 48.63%。

经金华粉丝董事会决议，并经招远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以招外经贸[2008]9 号文件批准，昌富利（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将持有的金华粉丝股权全部转让给招远金都投资有限公司等 6 家单位。2008 年 3 月，烟台市招远龙口粉丝加工总厂、招远金都投资有限公司等 7 名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一致同意将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

公司，各发起人以其各自拥有的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止经审计净资产 6,234.69 万元折为股本 4,500.00 万元，余额 1,734.69 万元作为股本溢价。本公司成立时各股东的出资到位情况，业经天健华证中洲会计师事务所天健华证中洲验（2008）GF 字第 010010 号验资报告验证。变更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00.00 万，其中：烟台市招远龙口粉丝加工总厂出资 2,312.00 万元，占 51.37%；招远金都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038.00 万元，占 23.08%；阳江市金科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280.00 万元，占 6.22%；北京怡合财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出资 320.00 万元，占 7.11%；北京巨龙环球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240.00 万元，占 5.33%；上海裕坤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210.00 万元，占 4.67%；冠基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占 2.22%。2009 年 3 月，烟台市招远龙口粉丝加工总厂更名为招远市君兴投资管理中心。

根据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1173 号）文件之规定，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8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39.80 元。截至 2010 年 9 月 13 日止，本公司已收到社会公众股股东缴入的出资款 597,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552,792,7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15,000,000.00 元，余额 537,792,7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出资款的到位情况，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 010096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圳上[2010]309 号）文件之规定，本公司股票于 2010 年 9 月 2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010 年 12 月 9 日，山东省商务厅下发《关于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增加股本的批复》（鲁商务外资字[2010]1048 号）文件，批复同意本公司注册资本由 4500 万元增至 6000 万元。

2010 年 12 月 14 日，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为公司换发注册号为 37060040000191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注册地址：山东省招远金岭镇寨里，法定代表人：杨君敏。

2011 年 3 月 2 日，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十股转增十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6000 万元增至 12000 万元。上述事项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 010038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所处行业

本公司属食品加工行业。

（三）经营范围

本公司主要经营业务：生产并销售杂豆、薯类粉丝（条）及淀粉、面条、花生制品、食

用菌、蔬菜、水果（凭许可证管理）。

（四）主要产品

本公司主要产品为纯豆、杂粮和红薯粉丝。

（五）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股东大会为本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股东大会的常设权力机构，监事会为股东大会的派出监督机构。公司内部下设证券事务部、投资管理部、采购部、仓储部、品质管理部、机电设备部、生产技术部、国际贸易部、国内销售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审计部、行政综合部、后勤部等管理部门、技术中心和纯豆粉丝一车间、纯豆粉丝二车间、杂粮粉丝车间、红薯粉丝车间、综合生产车间、包装车间、精选车间、食用菌车间、蛋白车间、供汽车间、污水处理厂、沼气发电厂等非独立核算的生产单位，无子公司及分公司。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六）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七）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11 年 1-6 月份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八）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九）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十）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

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二) 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除属于与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十三)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

(相关说明见附注二之(九))、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在持有该等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该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等金融资产时，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该非衍生金融资产有活跃的市场，可以取得其市场价格。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随后期间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如本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则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即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具体包括：1) 为了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2) 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3) 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本公司持有该类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价，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如不适合按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负债改按摊余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拥有的其他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计量后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下列两种情形：

(1)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2) 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A. 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发生短期垫付款，但有权全额收回该垫付款并按照市场上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收利息的，视同满足本条件。

B. 根据合同约定，不能出售该金融资产或作为担保物，但可以将其作为对最终收款方支付现金流量的保证。

C. 有义务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及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无权将该现金流量进行再投资，但按照合同约定在相邻两次支付间隔期内将所收到的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投资的除外。企业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再投资的，应当将投资收益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公允价值出现持续大幅度下降，且预期该下降为非暂时性的，则根据其初始投资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及当期公允价值后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计提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十四)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账款列为坏账损失。

本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本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本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 900,000.00 元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超过 70,000.00 元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本年度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后，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信用风险组合，确定计提比例如下：

账 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计提比例	5%	10%	20%	40%	8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如果有迹象表明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该账龄段其它应收款项存在明显差别，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照既定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无法真实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十五)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

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以及承揽工程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	4.50
机器设备	10	10	9.00
运输工具	10	10	9.00
其他设备	10	10	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

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其他说明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八) 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

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十九）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和商标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48~50	直线法	
商标权	10	直线法	
软件使用权	5	直线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

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进行相应处理。将为获取新技术及其相关的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期间确认为研究阶段；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或产品期间确认为开发阶段。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其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备注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直线法	20 年	

（二十二）预计负债

本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

业；（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二十三）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四）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无法明确估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不确认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八)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三、 税项

(二十九) 主要税种及税率

(1)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增值税	粉丝系列产品	17%	
	香菇、木耳、豌豆	13%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注 1、2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注 1：2008 年 4 月 8 日，商务部以商外资批[2008]491 号文件批准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外资比例低于 25%），本公司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按应交流转税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缴纳城建税、教育费附加。

注 2：本公司原适用的地方教育费附加费率为 1%。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下发的《关于调整地方教育附加征收范围和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政字[2010]307 号）文件之规定，本公司自 2010 年 12 月 1 日起按应交流转税额的 2% 计算缴纳地方教育费附加。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5%	注 1

注 1：根据烟台市科学技术局、烟台市财政局、山东省烟台市国家税务局和烟台市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公布“烟台三环科技有限公司”等 55 家企业为山东省 2008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烟科[2009]2 号）文件之规定，本公司被认定为山东省 2008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日期为 2008 年 12 月 5 日），从 2008 年至 2010 年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0% 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

（4）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一、现金						
人民币	—	—	47,971.19	—	—	98,110.22
美元	7,603.00	6.6227	50,352.39	5903.00	6.4716	38,201.85
日元	229,606.00	0.08126	18,657.78	235889.00	0.080243	18,928.44
韩元				651000.00	0.006062	3,946.36
现金小计	—	—	116,981.36	—	—	159,186.87
二、银行存款						
人民币			371,129,582.25			250,966,664.80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12,664.01	6.6227	746,139.94	235,644.68	6.4716	1,524,998.10
日元	1,376,800.00	0.08126	111,878.77	—	—	—
港币	0.24	0.8509	0.20	0.24	0.8316	0.20
欧元	0.09	8.8065	0.79	10,759.50	9.3593	100,701.14
银行存款小计	—	—	371,987,601.95	—	—	252,592,364.24
三、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	—	—	—	—	—
其他货币资金小计	—	—	—	—	—	—
合 计	—	—	372,104,583.31	—	—	252,751,551.11

注 1: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 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 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	37,533,376.70	98.18	2,201,831.42	5.87	35,331,545.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94,400.72	1.82	401,266.99	57.79	293,133.73
合 计	38,227,777.42	100.00	2,603,098.41	6.81	35,624,679.01
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6,124,067.76	98.11	2,194,494.38	6.07	33,929,573.3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94,400.72	1.89	401,266.99	57.79	293,133.73
合 计	36,818,468.48	100.00	2595761.37	7.05	34,222,707.11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35,282,281.65	94.00	1,764,114.08	33,518,167.57
1—2 年（含）	1,578,763.19	4.21	157,876.32	1,420,886.87
2—3 年（含）	152,706.62	0.41	30,541.32	122,165.30
3—4 年（含）	450,519.24	1.20	180,207.70	270,311.54
4—5 年（含）	70.00	0.00	56.00	14.00
5 年以上	69,036.00	0.18	69,036.00	—
合 计	37,533,376.70	100.00	2,201,831.42	35,331,545.28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33,253,799.10	92.05	1,662,689.96	31,591,109.15
1—2 年（含）	2,318,476.20	6.42	231,847.62	2,086,628.58
2—3 年（含）	34,001.70	0.09	6,800.34	27,201.36
3—4 年（含）	336,915.36	0.93	134,766.14	202,149.22
4—5 年（含）	112,425.40	0.31	89,940.32	22,485.08
5 年以上	68,450.00	0.19	68,450.00	0.00
合 计	36,124,067.76	100.00	2,194,494.38	33,929,573.38

(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或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

应收账款内容	期末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重庆粤丰调味品有限公司	583,171.32	290,037.59	49.73%	法院已判决，部分货款能收回
青岛益佳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76,229.40	76,229.40	100.00%	找不到债务人
广汉市红花食品厂	35,000.00	35,000.00	100.00%	已起诉
合 计	694,400.72	401,266.99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

(5) 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北京味美发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48,426.78	1 年以内	5.84%
潮州枫春	非关联方	1,772,262.72	1 年以内	4.81%
昆明美佳达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95,846.30	1 年以内	4.33%
沃尔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11,253.80	1 年以内	4.10%
山东家家悦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3,076.56	1 年以内	2.78%
合 计		8,050,866.16	—	21.86%

(6)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关联方应收账款及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详见本附注五、关联方关系及

其交易之（三）所述。

3、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列示如下：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29,955.23	100.00	409,054.56	11.93	3,020,900.6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3,429,955.23	100.00	409,054.56	11.93	3,020,900.67

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60,442.38	100.00	434,879.08	9.75	4,025,563.3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460,442.38	---	434,879.08	---	4,025,563.30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533,342.17	73.86	126,667.11	2,406,675.06
1—2年（含）	339,800.00	9.91	33,980.00	305,820.00
2—3年（含）	235,699.00	6.87	47,139.80	188,559.20
3—4年（含）	139,744.00	4.07	55,897.60	83,846.40
4—5年（含）	180,000.06	5.25	144,000.05	36,000.01
5年以上	1,370.00	0.04	1,370.00	—
合计	3,429,955.23	100.00	409,054.56	3,020,900.67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3,711,028.32	83.20	185,551.42	3,525,476.90

1—2 年（含）	333,000.00	7.47	33,300.00	299,700.00
2—3 年（含）	116,800.00	2.62	23,360.00	93,440.00
3—4 年（含）	118,244.00	2.65	47,297.60	70,946.40
4—5 年（含）	180,000.00	4.04	144,000.00	36,000.00
5 年以上	1,370.06	0.03	1,370.06	0.00
合 计	4,460,442.38	100.00	434,879.08	4,025,563.30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

(4) 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招远市供电公司金岭供电所	非关联方	447,866.85	1 年以内	10.04%
沃尔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1,505.53	1-2 年	5.19%
师恩战	非关联方	160,000.00	1-2 年	3.59%
马殿云	非关联方	150,000.00	1-2 年	3.36%
招远市金岭镇员外沟村委	非关联方	118,244.00	3-4 年	2.65%
合计	-	1,107,616.38	-	24.83%

(5) 其他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金额
招远市供电公司金岭供电所	电费押金	447,866.85
沃尔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231,505.53
师恩战	备用金	160,000.00
马殿云	备用金	150,000.00
招远市金岭镇员外沟村委	往来款	118,244.00
合 计		1,107,616.38

(6)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1,609,677.91	98.51	93,841,203.67	98.44
1—2 年（含）	667,343.21	0.92	1,245,608.50	1.31
2—3 年（含）	386,879.49	0.53	243,181.49	0.26
3 年以上	25,336.42	0.03	1,679.56	0.00
合 计	72,689,237.03	100.00	95,331,673.22	100.00

(2) 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山东金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724,600.00	16.49%	2011 年	工程尚未完工
龙口中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04,400.00	12.38%	2011 年	未结算
郭建恒	非关联方	6,203,740.85	6.51%	2011 年	工程尚未完工
邹文章	非关联方	4,869,365.33	5.11%	2011 年	工程尚未完工
招远市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90,367.31	4.19%	2011 年	工程尚未完工
合计	-	42,592,473.49	44.68%	-	-

(3) 账龄超过一年、金额较大的预付款项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山东金都百隆食品工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69,350.00	1-2 年	工程尚未完工
杨维生	118,531.09	2-3 年	工程尚未完工
合计	287,881.09		

(4)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 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欠款。

(5) 期末预付款项较年初增加 22,642,436.19 元, 主要系公司本年预付豌豆采购款项, 和年产 20000 吨粉丝项目工程款所致。

5、存货

(1) 存货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3,505,108.98	—	133,505,108.98	107,905,844.62		107,905,844.62
在产品	3,150,700.44	—	3,150,700.44	1,250,428.20		1,250,428.20
自制半成品	39,966,121.08	—	39,966,121.08	76,525,977.44		76,525,977.44
库存商品	3,638,269.73	—	3,638,269.73	29,018,739.90		29,018,739.90
发出商品	2,229,763.80	—	2,229,763.80	2,229,763.80		2,229,763.80
周转材料	7,377,596.48	582,741.70	6,794,854.78	12,744,094.60	582,741.70	12,161,352.90
合计	189,867,560.51	582,741.70	189,284,818.81	229,674,848.56	582,741.70	229,092,106.86

(2) 各项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	—	—	—	—
库存商品	—	—	—	—	—
周转材料	582,741.70	—	—	—	582,741.70

合 计	582,741.70	—	—	—	582,741.70
-----	------------	---	---	---	------------

注 1: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期末在产品较年初减少 1900272.24 元, 主要系公司上半年生产连续, 6 月底进行设备检修, 生产投料较少所致。

期末自制半成品较年初增加 36559856.36 元, 期末库存商品较年初增加 25380470.17 元, 主要系每年 10 月至次年春节为粉丝销售旺季, 公司为满足市场需要, 提前备货所致。

期末周转材料较年初增加 5366498.12 元, 主要系公司生产包装提前备货, 包装物料周转增加所致。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170,888,315.48	6,498,539.47		6,595,132.38	170,791,722.57
1、房屋建筑物	91,250,810.95	113,313.20		2,983,565.19	88,380,558.96
2、机器设备	71,813,619.34	5,404,823.48		3,427,135.49	73,791,307.33
3、运输工具	4,937,034.65	516,969.88			5,454,004.53
4、其他设备	2,886,850.54	463,432.91		184,431.70	3,165,851.75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52,028,521.02	—	5,229,779.97	5,550,869.05	51,707,431.94
1、房屋建筑物	23,932,443.29	—	1,891,357.18	2,427,949.89	23,395,850.58
2、机器设备	25,105,511.19	—	2,992,066.33	2,964,289.87	25,133,287.65
3、运输工具	1,463,511.14	—	228,195.32	0	1,691,706.46
4、其他设备	1,527,055.40	—	118,161.14	158,629.29	1,486,587.25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118,859,794.46	—		—	119,084,290.63
1、房屋建筑物	67,318,367.66	—		—	64,984,708.38
2、机器设备	46,708,108.15	—		—	48,658,019.68
3、运输工具	3,473,523.51	—		—	3,762,298.07
4、其他设备	1,359,795.14	—		—	1,679,264.50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1、房屋建筑物	—	—		—	—
2、机器设备	—	—		—	—
3、运输工具	—	—		—	—
4、其他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8,859,794.46	—		—	119,084,290.63
1、房屋建筑物	67,318,367.66	—		—	64,984,708.38
2、机器设备	46,708,108.15	—		—	48,658,019.68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3、运输工具	3,473,523.51	—	—	3,762,298.07
4、其他设备	1,359,795.14	—	—	1,679,264.50

(2) 本期折旧计提情况

本期计提的折旧额为 5,229,779.97 元。

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年产20000吨粉丝项目	16,603,125.76	—	16,603,125.76	93,610,362.91	—	93,610,362.91
蔬菜大棚	2,118,856.49	—	2,118,856.49	5,790,196.14	—	5,790,196.14
年产8000吨食用蛋白项目	3,447,414.67	—	3,447,414.67	7,665,681.64	—	7,665,681.64
污水处理三期工程	434,046.90	—	434,046.90	10,237,291.44	—	10,237,291.44
厂区路面硬化	319,185.00	—	319,185.00	668,521.76	—	668,521.76
郭家冷库	—	—	—	55,444.10	—	55,444.10
食用菌项目	—	—	—	5,760.00	—	5,760.00
合计	22,922,628.82	—	22,922,628.82	118,033,257.99	—	118,033,257.99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及增减变动如下：

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	资金来源	年初金额		本期增加额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年产20000吨粉丝项目	—	—	16,603,125.76	—	77,007,237.15	—
蔬菜大棚	—	—	2,118,856.49	—	3,671,339.65	—
年产8000吨食用蛋白项目	—	—	3,447,414.67	—	4,218,266.97	—
污水处理三期工程	—	—	434,046.90	—	9,803,244.54	—
厂区路面硬化	—	—	319,185.00	—	349,336.76	—
郭家冷库	—	—	—	—	55,444.10	—
食用菌项目	—	—	—	—	5,760.00	—
合计	—	—	22,922,628.82	—	95,110,629.17	—

(续上表)

工程名称	本期减少额		期末金额		工程进度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金额	其中：本年转固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年产20000吨粉丝项目	—	—	93,610,362.91	—	—	—
蔬菜大棚	—	—	5,790,196.14	—	—	—
年产8000吨食用蛋白项目	—	—	7,665,681.64	—	—	—



污水处理三期工程	—	—	10,237,291.44	—	—	—
厂区路面硬化	—	—	668,521.76	—	—	—
郭家冷库	—	—	55,444.10	—	—	—
食用菌项目	—	—	5,760.00	—	—	—
合计	—	—	118,033,257.99	—	—	—

注：期末在建工程增加较大主要系公司本年建设年产 20000 吨粉丝项目、年产 8000 吨食用蛋白项目、污水处理三期和蔬菜大棚等工程，对上述项目的投入较多所致。

8、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51,149,048.03	0.00	0.00	51,149,048.03
1、软件	150,630.00	0.00	0.00	150,630.00
2、老厂区土地使用权	2,384,901.54	0.00	0.00	2,384,901.54
3、新厂区土地使用权	16,282,965.74	0.00	0.00	16,282,965.74
4、南厂区土地使用权	32,164,250.75	0.00	0.00	32,164,250.75
5、商标权	166,300.00	0.00	0.00	166,300.00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1,312,436.76	525,980.39	0.00	1,838,417.15
1、软件	142,523.17	8,106.83	0.00	150,630.00
2、老厂区土地使用权	123,219.96	23,849.04	0.00	147,069.00
3、新厂区土地使用权	636,096.31	163,519.56	0.00	799,615.87
4、南厂区土地使用权	375,249.59	321,642.48	0.00	696,892.07
5、商标权	35,347.73	8,862.48	0.00	44,210.2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9,836,611.27	-525,980.39	0.00	49,310,630.88
1、软件	8,106.83	-8,106.83	0.00	0.00
2、老厂区土地使用权	2,261,681.58	-23,849.04	0.00	2,237,832.54
3、新厂区土地使用权	15,646,869.43	-163,519.56	0.00	15,483,349.87
4、南厂区土地使用权	31,789,001.16	-321,642.48	0.00	31,467,358.68
5、商标权	130,952.27	-8,862.48	0.00	122,089.79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0.00	0.00	0.00	0.00
1、软件	0.00	0.00	0.00	0.00
2、老厂区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3、新厂区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4、南厂区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5、商标权	0.00	0.00	0.00	0.00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9,836,611.27	-525,980.39	0.00	49,310,630.88
1、软件	8,106.83	-8,106.83	0.00	0.00

2、老厂区土地使用权	2,261,681.58	-23,849.04	0.00	2,237,832.54
3、新厂区土地使用权	15,646,869.43	-163,519.56	0.00	15,483,349.87
4、南厂区土地使用权	31,789,001.16	-321,642.48	0.00	31,467,358.68
5、商标权	130,952.27	-8,862.48	0.00	122,089.79

注 1：无形资产本期的摊销额为 525,980.39 元；

注 2：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取得的南厂区土地使用权账面原价为 32,164,250.76 元，净值 31,789,001.16 元，土地使用权证书尚在办理之中；

9、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43,509.19	—	4,100.26	—	139,408.93
合计	143,509.19	—	4,100.26	—	139,408.93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互抵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3,030,640.45	454,596.06	3,012,152.97	451,822.94
存货跌价准备	582,741.70	87,411.26	582,741.70	87,411.26
合计	3,613,382.15	542,007.32	3,594,894.67	539,234.20

11、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012,152.97	18,487.48	—	—	3,030,640.45
存货跌价准备	582,741.70	—	—	—	582,741.70
合计	3,594,894.67	—	—	—	3,613,382.15

1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备注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40,000,000.00	—	注 1
保证借款	—	30,000,000.00	
信用借款	—	—	

合计	40,000,000.00	30,000,000.00	
----	---------------	---------------	--

注 1：公司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注 2：期末短期借款减少较大，主要系公司本年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13、 应付账款

(1)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的明细如下：

供应商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招远市昌盛冷冻机有限公司	162,434.00	设备质保金	尚未结算
南京汽轮电机厂	156,000.00	工程款	尚未结算
宜兴市泰山节能炉料有限公司	86,000.00	工程款	尚未结算
招远市南炉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82,180.00	工程款	尚未结算
王恒祥	79,000.00	工程款	尚未结算
合计	565,614.00		

(2)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应付账款较年初增加 57,197,874.67 元，主要系公司本年国外外购豌豆欠款所致。

14、 预收款项

(1)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2)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预收账款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5、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84.01	15,421,585.80	13,552,007.76	1876062.05
职工福利费	857,561.02	—	—	857,561.02
社会保险费	1,684,804.79	2,205,257.66	674,810.40	3215252.05
其中：医疗保险费	800,635.01	485,264.52	118,794.20	1167105.33
基本养老保险费	286,321.17	1,455,793.56	451,477.32	1290637.41
年金缴费	—			
失业保险费	206,226.65	161,754.84	23,758.84	344222.65
工伤保险费	268,025.62	59,310.11	61,772.98	265562.75
生育保险费	123,596.34	43,134.63	19,007.06	147723.91
住房公积金	38,428.40	647,019.36	0	685447.76

辞退福利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89,827.89	—	—	1,589,827.89
非货币性福利	—			
除辞退福利外其他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其他	—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支付股份	—			
合计	4,177,106.11	18273862.82	14226818.16	8224150.77

注：公司前身为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2008年4月整体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外资比例低于25%），应付福利费余额857,561.02元系公司2008年以前提取的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16、 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增值税	514,472.39	-1,511,437.17
契税	816,000.00	0.00
企业所得税	3,781,543.60	2,331,358.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8,160.76	-228159.18
房产税	-258,021.59	-122,319.38
土地使用税	-70,528.00	-24,670.50
教育费附加	207,027.66	-162970.84
其他税种	4,110,523.52	0.00
合计	9,649,178.34	281800.95

17、 其他应付款

(1)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性质或内容
招远市财政局	720,530.00	往来款
招远市金岭镇中村村民委员会	472,408.00	土地补偿款
山东天源饲料有限公司	300,000.00	押金
招远市元龙华贸有限公司	300,000.00	押金
山东金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	押金
合计	2,042,938.00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招远市财政局	720,530.00	往来款	下期偿还
招远市金岭镇中村村民委员会	472,408.00	土地补偿款	下期支付
山东天源饲料有限公司	300,000.00	押金	尚未结算
招远市元龙华贸有限公司	100,000.00	押金	尚未结算
合计	1,592,938.00		

(4) 其他应付款本期减少较多，主要系公司本年以出让方式获得土地使用权，公司已付土地出让价款 17,200,000.00 元所致。

18、 其他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明细项目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利用粉丝废水进行沼气化发电研究与应用	37,216.32	18,608.16	18,608.16	37,216.32
省级生态项目环保补贴基金	161,810.04	80,905.02	80,905.02	161,810.04
2008 年节能技术改造奖励资金	302,584.68	151,292.34	151,292.34	302,584.68
合计	501,611.04	250,805.52	250,805.52	501,611.04

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明细项目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利用粉丝废水进行沼气化发电研究与应用 ^{注1}	348,351.04	—	18,608.16	329,742.88
省级生态项目环保补贴基金 ^{注2}	1,514,569.88	—	80,905.02	1,433,664.86
2008 年节能技术改造奖励资金 ^{注3}	2,832,245.96	—	151,292.34	2,680,953.62
2008 年出口产品质量论证和区域性检测中心建设资金 ^{注4}	600,000.00	—	—	600,000.00
食用蛋白的分离技术研究及应用项目补贴资金 ^{注5}	300,000.00	—	—	300,000.00
粉丝废水提取豌豆蛋白、膳食纤维及沼化技术的综合利用项目补贴资金 ^{注6}	100,000.00	—	—	100,000.00
有机蔬菜基地建设及生产技术研究项目补助资金 ^{注7}	300,000.00	—	—	300,000.00
年产20000 吨粉丝项目补助资金 ^{注8}	200,000.00	—	—	200,000.00
粉丝废水提取食用蛋白与膳食纤维产业化的建设与示范项目补贴资金 ^{注9}	400,000.00	—	—	400,000.00
合计	6,595,166.88	—	250,805.52	6,344,361.36

注 1：根据招远市科学技术局、招远市财政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招远市二 00 七年科学技术发展计划〉的通知》（招科[2007]19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 2008 年共收到“利

用粉丝废水进行沼气化发电的研究与应用”项目专项资金 460,000.00 元；

注 2：根据招远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拨付省级生态补偿资金的通知》（招财建指（2008）144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收到省级生态补偿资金 2,000,000.00 元，专门用于“污水处理及资源化余气利用”项目；

注 3：根据招远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08 年节能技术改造奖励资金的通知》（招财建指（2008）224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收到节能技术改造奖励资金 3,740,000.00 元，专门用于“粉丝污水沼气发电”项目；

注 4：根据 2008 年 12 月招远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拨付 2008 年出口农产品质量论证和区域性检测中心建设资金的通知》（招财建指（2008）186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收到补助经费 600,000.00 元；

注 5：根据 2008 年 12 月招远市财政局、科学技术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招远市二〇〇八年科学技术发展计划〉的通知》（招科[2008]25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收到关于“豌豆加工过程中食用蛋白的分离技术研究及应用”项目补贴资金 300,000.00 元；

注 6：根据 2009 年 12 月招远市财政局、科学技术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 2009 年度招远市科学技术发展计划的通知》（招科[2009]36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收到关于“粉丝废水提取豌豆蛋白、膳食纤维及沼化技术的综合利用”项目补助资金 100,000.00 元；

注 7：根据 2010 年 11 月招远市财政局、科学技术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 2010 年度招远市科学技术发展计划的通知》（招科[2010]22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收到关于“有机蔬菜基地建设及生产技术研究”项目补助资金 300,000.00 元；

注 8：根据 2010 年 6 月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中小企业办公室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 2010 年山东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预算指标的通知》（鲁财企指[2010]25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10 年 8 月收到关于“年产 20000 吨粉丝”项目补助资金 200,000.00 元；

注 9：根据 2009 年 12 月烟台市财政局、科学技术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 2009 年国家政策引导类计划相关项目预算指标的通知》（烟财教指[2009]88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10 年 3 月收到粉丝废水提取食用蛋白与膳食纤维产业化的建设与示范项目补贴资金 200,000.00 元；根据 2010 年 12 月烟台市财政局、科学技术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 2010 年国家政策引导类计划相关项目预算指标的通知》（烟财教指[2010]91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收到粉丝废水提取食用蛋白与膳食纤维产业化的建设与示范项目补贴资金 200,000.00 元；

20、 股本

（1）本期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账面余额	
	股数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	—	—	—	—	—	—	—	—
2. 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 其他内资持股	44,000,000.00	73.33%	—	—	44,000,000.00	—	44,000,000.00	88,000,000.00	73.3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4,000,000.00	73.33%	—	—	44,000,000.00	—	44,000,000.00	88,000,000.00	73.33%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 境外持股	1,000,000.00	1.67%	—	—	1,000,000.00	—	1,000,000.00	2,000,000.00	1.67%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000,000.00	1.67%	—	—	1,000,000.00	—	1,000,000.00	2,000,000.00	1.67%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5,000,000.00	75.00%	—	—	45,000,000.00	—	45,000,000.00	90,000,000.00	75.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	—
1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00	25.00%	—	—	15,000,000.00	—	15,000,000.00	30,000,000.00	25.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5,000,000.00	25.00%	—	—	15,000,000.00	—	15,000,000.00	30,000,000.00	25.00%
股份总数	60,000,000.00	100.00%	—	—	60,000,000.00	—	60,000,000.00	120,000,000.00	100.00%

公司股本增减变动情况说明详见本附注一所述。

21、 资本公积

本期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股本溢价	555,139,551.61	—	60,000,000.00	495,139,551.61
合计	555,139,551.61	—	60,000,000.00	495,139,551.61

本期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情况说明详见本附注一所述。

22、 盈余公积

本期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016,126.49	—	—	14,016,126.49
合计	14,016,126.49	—	—	14,016,126.49

23、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上期数	本期数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72,411,683.81	120,779,076.3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调减“-”）	—	—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72,411,683.81	120,779,076.39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741,547.31	26,662,615.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374,154.73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利润归还投资	—	18,000,0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120,779,076.39	129,441,691.67

2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上年同期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165,128,869.29	278,422,985.94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62,146,041.26	185,386,943.45
其他业务收入	2,982,828.03	93,036,042.49
营业成本	125,182,654.70	227,079,685.18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22,125,189.35	138,524,504.12
其他业务成本	3,057,465.35	88,555,181.06

(2) 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上年同期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粉丝	153,820,142.02	118,662,982.92	170,269,273.41	129,949,505.80
香菇	1,328,076.07	1,309,405.18	0.00	0.00
木耳	194,896.16	203,862.90	0.00	0.00
蛋白饲料及蛋白车间租赁收入	6,358,048.73	879,401.59	7,674,053.80	835,862.17
大粉	444,878.28	1,069,536.76	7,443,616.24	7,739,136.15
销售材料	2,982,828.03	3,057,465.35	93,036,042.49	88,555,181.06
合计	165,128,869.29	125,182,654.70	278,422,985.94	227,079,685.18

(3) 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上年同期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128,022,083.54	94,312,481.03	230,937,755.89	187,909,014.36
国外	37,106,785.75	30,870,173.67	47,485,230.05	39,170,670.82
合计	165,128,869.29	125,182,654.70	278,422,985.94	227,079,685.18

(4) 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期发生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33,297,547.58	11.96%
第二名	9,813,523.04	3.52%
第三名	6,864,352.84	2.47%
第四名	6,117,274.05	2.20%
第五名	5,226,174.16	1.88%
合计	61,318,871.67	22.02%

(5) 公司 2011 年上半年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大，主要系公司本期进口豌豆销售增加所致。

25、 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种	上年同期	本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城建税	1,015,913.66	878,183.15	见本附注三、(一)
教育费附加	435,391.57	376,364.21	见本附注三、(一)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5,130.53	250,909.47	见本附注三、(一)
合计	1,596,435.76	1,505,456.83	

26、 销售费用

项目	上年同期	本期发生额
运费	3,220,385.83	4,285,979.58
工资	1,056,819.05	991,200.00
差旅费	412,344.20	1,097,050.03
广告宣传费	112,655.00	125,211.00
进场条码费	223,680.00	1,070,165.00
商检费	89,349.00	115,842.00
促销费	157,066.70	49,559.73
会议服务费	900.00	30,289.00
参展宣传费	35,960.00	3,800.00
粉丝赠送/样品费	25,019.91	53,592.45
快递费	51,810.00	66,154.57



项目	上年同期	本期发生额
其他	242,072.08	520730.19
合计	5,628,061.77	8,409,573.55

注 1: 其他主要为超市管理费、报关代理费等费用;

注 2: 公司本期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大, 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加大市场开拓力度, 产品销量增加, 出口收入增长, 产品运费、差旅费、进场条码费相应增加所致。

27、 管理费用

项目	上年同期	本期发生额
工资	1,696,903.75	1,814,595.00
税金	547,051.71	1,462,852.72
折旧费	1,087,626.62	734,128.48
社会保险费	424,928.05	612,156.58
职工福利费	783,790.36	587,747.43
车费	418,840.19	847,943.04
无形资产摊销	211,294.04	525,980.39
工会经费	341,227.36	40,000.00
差旅费	471,136.89	290,599.94
上市费用	99,927.83	1,008,051.00
职工教育经费	255,920.52	29,671.80
技术开发费用	249,799.63	328,026.77
维修费	175,713.26	589,800.39
电话费	107,713.50	125,812.27
电费	130,374.16	109,868.49
办公费	77,830.96	47,959.35
住房公积金	0.00	123,509.68
技术服务费	134,573.00	3,250.00
业务招待费	44,516.50	116,944.00
咨询服务费	20,450.00	29,885.00
其他	744,653.58	1,693,805.70
合计	8,024,271.91	11,122,588.03

注: 公司本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大, 主要原因包括公司审计费及验资费偿付, 造成上市费用增加; 公司土地使用税、房产税的缴纳, 造成税金增加较多; 公司运输车辆增加, 造成车辆费用、维修费增加。

28、 财务费用

项目	上年同期	本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199,227.22	77,433.88
减：利息收入	50,561.80	2,499,560.58
汇兑损益	104,992.47	362,924.28
手续费及其他	105,100.22	246,859.75
合计	3,358,758.11	-1,812,342.67

注：公司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较少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银行借款较去年同期大幅减少，公司银行存款较充裕，利息支出相对减少，利息收入增加。

2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上年同期	本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09,580.67	18,487.48
存货跌价损失	78,012.71	0.00
合计	387,593.38	18,487.48

30、 营业外收入

项目	上年同期	本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注1}	450,805.52	250,805.52
违约赔偿收入	75,333.30	—
其他	127,772.40	273,499.27
合计	653,911.22	524,304.79

注 1：2010 年 1-6 月政府补助利得合计 450,805.52 元，其中：污水处理工程已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按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公司本期将递延收益 250,805.52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根据 2010 年 3 月招远市科学技术局下发的《关于对部分项目给予科技经费配套支持的通知》（招科（2010）4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10 年 3 月收到科技经费配套支持资金 200,000.00 元。

2011 年污水处理工程已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按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公司本期将递延收益 250,805.52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3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上年同期	本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1,044,263.3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1,044,263.33
其他	315,907.96	171,999.35
合计	315,907.96	1,216,262.68

注：公司本期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工程建设，部分固定资产清理及正常报废所致。

32、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收益）的组成

项目	上年同期	本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299,015.85	4,747,737.49
递延所得税调整	-24,214.37	-2,773.12
合计	3,274,801.48	4,744,964.37

3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5) 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上年同期		本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0.4003	0.4003	0.2222	0.22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0.3931	0.3931	0.2273	0.2273

(6)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上年同期	本期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8,014,295.44	26,662,615.28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324,923.60	-613,964.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17,689,371.84	27,276,579.39
年初股份总数	4	45,000,000.00	60,0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	60,000,000.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	—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	—
报告期缩股数	10	—	—
报告月份数	11	6	6

项目	序号	上年同期	本期数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I)	$12=4+5+6 \times 7 \div 11-8 \times 9 \div 11-10$	45,000,000.00	120,000,000.00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II)	13	45,000,000.00	120,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I)	$14=1 \div 12$	0.4003	0.2222
基本每股收益 (II)	$15=3 \div 13$	0.3931	0.2273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6	—	—
所得税率	17	15%	15%
转换费用	18	—	—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	—
稀释每股收益 (I)	$20=[1+(16-18) \times (100\%-17)] \div (12+19)$	0.4003	0.2222
稀释每股收益 (II)	$21=[3+(16-18) \times (100\%-17)] \div (13+19)$	0.3931	0.2273

34、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上年同期	本期金额
利息收入	50,561.80	2,499,560.5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0,000.00	250,805.52
索赔款收入	75,333.30	—
其他	529,555.98	22,693.75
合计	855,451.08	2,773,059.8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上年同期	本期金额
其他往来款	1,903,922.35	1,731,824.14
管理费用支出	2,028,284.17	3,585,031.44
营业费用支出	4,155,004.49	1,623,593.97
手续费支出	105,100.22	609,784.03
其他	175,713.26	171,999.35
合计	8,368,024.49	7,722,232.93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上年同期	本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0,000.00	—
合计	200,000.00	—

3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上年同期	本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014,295.44	26,662,615.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1,429.26	18,487.4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751,712.74	5,229,779.97
无形资产摊销	211,294.04	525,980.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00.26	4,100.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044,263.3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99,227.22	77,433.8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214.37	-2,773.1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89,021.98	-39,807,288.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329,355.03	27,262,968.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4,059,409.92	55,261,300.13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36,921.46	76,276,867.9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58,264,197.52	252,751,551.1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3,042,948.66	372,104,583.31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21,248.86	-119,353,032.2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上年同期	本期金额
一、现金	58,264,197.52	252,751,551.11
其中：库存现金	63,395.61	159,186.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700,801.91	252,592,364.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6,500,000.00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264,197.52	252,751,551.11
四、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8,264,197.52	252,751,551.11

五、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三十)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组织机构代码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招远市君兴投资管理中心	集体所有制	金岭镇埠上	杨君敏	投资咨询	412.65 万元	16522271-X	38.53	38.53

1.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招远市金岭金矿	同一最终控制人	16522208-2

(三十一) 关联方交易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上年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招远市金岭金矿	粉丝	178,265.81	0.05	19615.38	0.01	

(三十二)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关联方名称	科目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招远市金岭金矿	应收账款	280,171.00	0.73	12,950.00	0.04

(三十三) 关联应收项目的坏账准备余额

关联方名称	科目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	------	--------	--------

关联方名称	科目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招远市金岭金矿	应收账款	17,588.55	647.50

六、或有事项

(三十四) 或有负债

(1) 未决诉讼或仲裁

重庆粤丰调味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粤丰公司”）拖欠公司货款 583,171.32 元，2008 年 7 月公司将对方诉至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经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2008）渝北法民初字第 386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重庆粤丰公司应偿还本公司货款 325,704.14 元。重庆粤丰公司对上述判决结果不服，于 2008 年 10 月向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09 年 5 月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下达（2009）渝一中法民终字第 2002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上诉维持原判。重庆粤丰公司不服，向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0 年 7 月 19 日作出（2009）渝高法民申字第 1866 号裁定：1、指令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再审；2、再审期间，中止原判决的执行。2011 年 5 月 19 日，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1）渝一中法民再终字第 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撤销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09）渝一中法民终字第 2002 号民事判决和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2008）渝北法民初字第 3866 号民事判决；2、重庆粤丰公司在判决生效后七日内给付公司货款 115704.14 元；3、驳回公司其他诉讼请求。

2008 年 9 月重庆粤丰公司向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法院判令本公司支付重庆粤丰公司垫付的超市条形码费用、促销费用，金额共计 518,700.00 元。2008 年 10 月重庆粤丰公司向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请求冻结本公司银行存款 500,000.00 元，包括在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2008）渝北法民初字第 3866 号案件中，冻结重庆粤丰公司的银行存款 500,000.00 元。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于 2008 年 10 月下达（2008）渝北法民初字第 6699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本公司在上述案件中已冻结的重庆粤丰公司银行存款 500,000.00 元。因对上述民事裁定书的裁定结果不服，本公司于 2008 年 11 月向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提交复议申请书；因对法院管辖权存在异议，本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向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提交管辖权异议申请书。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于 2008 年 11 月下达（2008）渝北法民初字第 6699-1 号民事裁定书，驳回本公司对案件管辖权提出的异议。因对裁定结果不服，本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提出上诉，请求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撤销（2008）渝北法民初字第 6699-1 号民事裁定书的裁定结果，并将该案移送本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2009 年 3 月 3 日，公司向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回上诉，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9）渝一中法民终字第 1792 号，准许公司撤回上诉。2009 年 6 月 26 日，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作出（2008）渝北法民初字第 6699 号民事判决，判决：1、

由本公司在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重庆粤丰公司垫付费 418700 元；2、驳回重庆粤丰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12010 元由我公司承担 9000 元，重庆粤丰公司承担 3010 元。我公司又提出上诉，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0 年 8 月 19 日作出（2009）渝一中法民终字第 504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撤销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2008）渝北法民初字第 6699 号民事判决第 1、2 项；2、驳回重庆粤丰公司的诉讼请求。一、二审诉讼费共计 21000 均由重庆粤丰公司负担。重庆粤丰公司不服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09）渝一中法民终字第 5049 号民事判决，于 2010 年 9 月 2 日向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2010 年 12 月 15 日，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0）渝高法民申字第 1913 号，认为原判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驳回重庆粤丰公司的再审申请。

广汉市红花食品厂（以下简称“红花食品”）拖欠本公司货款，金额合计 35,000.00 元。经多次催要无果后，本公司于 2010 年 5 月向四川省广汉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红花食品支付货款 35,000.00 元及利息 3,562.13 元，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截至报告日止，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七、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八、 其他重要事项

（三十五）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事项。

（三十六） 债务重组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债务重组事项。

（三十七） 企业合并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企业合并事项。

（三十八） 其他资产置换、转让及出售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资产置换、转让及出售事项。

（三十九） 租赁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租赁事项。

九、 补充资料

（四十）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上年同期	本期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1,044,263.3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0,805.52	250,805.5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2,802.26	101,499.9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38,003.26	-691,957.8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079.66	-77,993.7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324,923.60	-613,964.11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324,923.60	-613,964.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7,689,371.84	27,276,579.39

（四十一）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 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上年同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82%	0.4003	0.4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61%	0.3931	0.3931

报告期利润	本期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3%	0.2222	0.22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1%	0.2273	0.2273

十、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1 年 8 月 2 日决议批准。

法定代表人: 杨君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隋君美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云龙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8 月 2 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董事长杨君敏先生签名的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有关资料
- 六、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杨君敏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日